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级份额终止运作及 基金份额转换事宜的提示性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刊登了《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级份额终止运作及基金份额转换事宜的公告》。为了保障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现发布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分级份额终止运作及基金份额转换事宜的提示性公告。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5 月 6 日生效，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运作周期滚动”的方式运作。本基金份额划分为双福 A（基金份额简称：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 A，基金代码：519057）与双福 B（基金份额简称：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 B，基金代码：519058）两级份额，本基金以“运作周期滚动”的方式运作。双福 A 自每个运作周期起始日起每满 6 个月设一个开放期，双福 B 在任一运作周期内封闭运作，不上市交易。本基金的第二个运作周期将于 2018 年 6 月 4 日届满。

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在任一运作周期内，若该运作周期到期日前第 30 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本基金在该运作周期届满后将转换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无须召开持有人大会。

由于本基金在第二个运作周期到期日前第 30 日，即 2018 年 5 月 5 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因此本运作周期届满后本基金将转换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双福 A 份额和双福 B 份额将全部转换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运作周期届满后基金的存续形式

本运作周期届满，本基金将转换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双福 A 和双福 B 份额将全部转换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所约定的运作周期内资产及收益的分配规定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双福 A 和双福 B 的份额净值，双福 A 份额和双福 B 份额按届时各自份额净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比转换为基金份额。

二、运作周期届满后的基金份额转换

本运作周期双福 A 和双福 B 的共同开放日（即 2018 年 6 月 4 日）向投资人开放双福 A 和双福 B 的赎回业务，不再开放双福 A 和双福 B 的申购业务，并且在该开放日不再按照运作周期的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原则，即在该开放日不再受双福 A 与双福 B 份额 7 比 3 的限制。

1、份额转换日

份额转换日为最后一个运作周期到期日，以下简称“T 日”，即份额转换日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4 日。

2、转换方式及份额计算

分级份额转换日，按照基金合同所约定的资产及收益的分配规定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双福 A 和双福 B 的份额净值，双福 A 份额和双福 B 份额按届时各自份额净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比转换为基金份额。

3、份额转换计算公式

双福 A 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数=转换前双福 A 基金份额数×T 日双福 A 基金份额净值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双福 B 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数=转换前双福 B 基金份额数×T 日双福 B 基金份额净值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双福 A 基金份额净值，双福 B 基金份额净值保留小数点后 8 位；转换后基金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

4、份额转换后的基金运作

本基金份额在转换日后不超过三个月开放申购、赎回业务，转换日后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以申购、赎回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申购份额、赎回款项。份额转换后的本基金开放份额申购、赎回日期，届时请见基金管理人公告。

在转换日后，基金份额净值将在转换日基金份额净值的基础上变动，投资者申购、赎回价格将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转换后的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的具体规定可参见本基金合同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除非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另有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限制等保持不变。

三、重要提示

1、基金份额转换完成后，本基金将更名为“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份额转换完成后，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办理海富通双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届时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hftfund.com 或拨打客服电话 40088-40099（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18 日